

终身职业培训释放“人才红利”

“中国经济要迈上中高端，劳动者的职业技能首先要迈上中高端。”而这样的蜕变过程，既需要个体自身的努力，也需要公共力量的扶持。国家给劳动者提供终身职业培训，正是扶持每一个劳动者，在终身学习中获取更先进的技能，塑造工匠精神，积淀现代职业素养。



□高亚洲

《关于推行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的意见》(以下简称《意见》)即将出台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相关负责人4月23日表示，要大力倡导劳动者终身培训理念，加速我国从“人口红利”向“人才红利”转变。(4月24日央广网)

《意见》有不少亮点：其一，与以往各类职业培训政策相比，此次目标更为长远，建立覆盖、贯穿、适应劳动者需求的职业培训制度，

不论城乡，不论职业种类，不论年龄；其二，在培训主体上，尤其强调企业的主体作用。此前，国务院相关会议就曾强调，推行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要充分发挥企业主体作用；其三，在培训内容上，强调了工匠精神培育和职业素养培训；第四，在机制创新上，提出要建立职业培训市场化、社会化的发展机制。而其中最为抢眼的，就是“终身”二字。

这里的“终身”也体现在诸多方面：培训对象的覆盖上是城乡全体劳动者，包括就业人员和准备就业人员；就业培训的补贴要覆盖终身职业生涯；技能评价激励要覆盖培训全过程；提供全方位的服务保障。从《意见》的这些内容看，可谓是为劳动者提供全方位的服务。

“中国经济要迈上中高端，劳动者的职业技能首先要迈上中高端。”《意见》的此番推出，有一个重要的时代背景，那就是我们国家发展到现阶段，已到了需要突出“人才红利”的时候。要大力倡导劳动者终身培

理念，使我国从“人口红利”向“人才红利”转变。人口红利一度是我们的后发优势，也为实现跨越式发展，提供了重要的动力，但是，“人口红利”终究会消失。在现代社会，无论是国际竞争还是自身发展，人力资源的开发都应注重经济效率。从人口红利向人才红利的转变，既是对人力资源开发模式的转变，也是对人力资源评价体系的升级。

毋庸置疑，每一个劳动者，都应该有机会成为不可或缺的人才。这样的蜕变过程，既需要个体自身的努力，也需要公共力量的扶持。国家给劳动者提供终身职业培训，正是扶持每一个劳动者，在终身学习中获取更先进的技能，塑造工匠精神，积淀现代职业素养。

尊重劳动、尊重知识、尊重人才，是我们始终在强调的顶层设计。终身职业培训的推行，是对这一顶层设计的实践。随着政策的试行，越来越多的劳动者将从中受益，而国家也会从中获取积极发展的力量。

“陪审团”调解机制，让理赔更公平



□于立生

日前，国内首例由消费者投票决定的保险赔偿案出炉。一名家长给孩子投保，在未告知孩子住院和血小板下降的情况下，3个月后，孩子被确诊白血病；保险公司以“带病投保”作出不予理赔初步决定。随后，申请人在保险平台启动“陪审团”平台调解机制；4月19日，由9217名消费者组成的“陪审团”，投票作出支持赔付的决定。(4月24日《中国青年报》)

以往理赔争议发生后，诉诸司法渠道定纷止争是惯常路径。而“陪审团”的调解机制创新，将争端消弭在前端。此前，保险业也不是没有理赔争议调解机制，但这些调解有一个共性弊端：保险公司的话语权都比较大，未

免有既当运动员又当裁判员的意味。

消费者投保时，面对的往往是一大堆格式条款；在理赔纠纷发生后，有些保险公司进行条款解释时又往往“胳膊肘往里拐”。以此次争议案例为例，“陪审团”票决之所以能推翻保险公司的初步决定，在于在查阅病历、血检报告后可发现，首次入院病历中并未明确告知白血病，而“血小板减少，不一定是白血病。感染引起发烧也会导致血小板减少”，故主张对投保者实行“无罪推定”。

“陪审团”的“陪审员”虽然从消费者中产生，但他们和具体案例中的投保者并无利益牵扯，同时由于基数庞大，也不容易受到外在利益因素的干扰，故能保持第三方的独立性，让理赔更公平。

投保易而理赔难，是个公众诟病已久的老问题，“陪审团”不仅有利于实现具体争议个案的调解结果公正，促进公众对保险企业的监督，还能引导公众参与到理赔争议处理过程中，从而更新对保险行业的认知，最终促进保险行业的规范。

巷议

用“辍学起诉”守住义务教育底线

近日，江西省上饶县上泸镇的黄某怎么也没想到，自己因为女儿阿萍辍学的事成了被告，原告为当地镇政府。“开始只觉得是吓唬人的，没想到被政府起诉了。”起诉让黄某全家触动很大，不接受义务教育，违法不再是口头说说了。(4月24日《中国教育报》)

不少人认为，孩子不上学是家事、私事，而基层政府将辍学孩子的家长告上法庭，让那些家长们明白，适龄孩子不上学是国事、公事，如果家长没有让孩子接受义务教育，就会摊上事。

目前，上饶县基层政府与117名辍学学生家长签订了具有法律效力的调解书，586名学生返校学习。“辍学起诉”具有权威性和震慑性，成为一条保障和促进义务教育的有效法治路径，守住了义务教育的法律底线。

李英锋

■观察家

保护知识产权，不妨学学“广东力度”

□萧然

4月23日，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发布《广东法院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状况(2017年度)白皮书》和全省知识产权审判十大案例。2017年，广东法院审结知识产权案件超7万件，占全国法院新收知识产权案件总数的近三分之一，居全国法院首位，再创历史新高。(4月24日《深圳特区报》)

在对知识产权重视程度不断提高的当下，广东法院审结知识产权案件“占全国近三分之一”这一数字，无疑引人注目。这凸显了广东省保护知识产权的力度，也给其他地方做出了示范。

很多人都知道，知识产权维权难度大。反映在出版行业，有时候一本畅销新书刚出不久，市面上的盗版书便已流行。反映在制造业等行业，许多企业主坦言，以往打知识产权官司时，由于调查取证难、维权时间长，企业陷入了研发投入越多亏损越大的恶性循环。肆无忌惮的知识产权侵权，已成为行

业毒瘤，不从根本上完善产权保护制度，也就谈不上产品创新和培育品牌。

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，是一项利于各类人才的德政、善政，也是改善营商环境，促进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。广东走在改革开放的前沿，经过40年的发展，已经从模仿创新阶段过渡到了自主创新阶段。在这个过程中，无论是政府还是企业，产权意识都在慢慢觉醒。随着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深入实施，“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”这一基本理念日益获得全社会的广泛认同，公众对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需求日益强烈。这是知识产权案件大幅增加的土壤。而审结案件的数量如此之高，则与当地法院不因循守旧有关。比如，2017年广东法院审结了Burberry、六个核桃等知名品牌的知识产权案件，引来一片点赞声。

在艳羡广东法院这份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成绩单时，其他地方也应主动借鉴、学习，做到积极主动、公正高效地审理此类案件，推动形成“保护—创新—保护”的良性循环。

药企重销售轻研发 念歪了生意经

记者调查发现，140多家医药上市公司中，超过40家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突破30%，最高者达到66%。其中，不少药企的广告费开支在1亿元以上，超过自身的研发费用。(4月24日新华网)

医药行业肩负治病救人的责任，只有根治“重销售、轻研发病”，才能为百姓贡献更多的新药、好药。在笔者看来，药企“重销售轻研发”，念歪了生意经。出现这一问题首先是因为在某些领域国内原研药较少，部分仿制药效果也远逊于国外同类产品。既然品质不佳，就希望用促销来掩盖短板，稳定销量。其次，某些药品并无确切疗效，只靠铺天盖地打广告就获利丰厚，市场的逆淘汰现象，对药企形成反向激励。相关部门应加强监管，做好基础性工作，形成靠质量取胜的正面导向，如此，重研发的药企才会越来越多。

罗志华



本报地址
青岛市南京路110号

邮编
266071

传真(0532)
80889000

半岛一号通
96663

报纸广告(0532)
80889888

半岛互动平台



半岛客户端



半岛都市报官方微信
bandaobao



半岛都市报官方微博
weibo.com/bdnews



半岛V视小程序



老街角



半岛小螺号配送
xiaoluohaopeisong